

新竹市 113 年度國民小學校際籃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依據：依據本市中小學體育促進會 113 年活動計畫辦理。

二、目的：積極推展國民小學籃球運動，促進校際間體育交流活動，蓬勃校園運動風氣並普及運動人口，並提昇國民小學籃球技術水準。

三、指導單位：新竹市政府。

四、主辦單位：新竹市中小學體育促進會。

五、承辦單位：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

六、協辦單位：新竹市體育會籃球委員會。

七、參加資格：

(一) 本市各公私立小學、在學學生具有正式學籍者，均得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每隊球員(含隊長)18 人，每場比賽可由報名球員中，提出正選 16 人名單出場比賽。

(二) 選手出場比賽時，必須攜帶貼有照片之在學證明，以備隨時查驗，資格不符者不得出場比賽。

八、比賽組別：(一) 六年級男生組 (二) 六年級女生組

(三) 五年級男生組 (四) 五年級女生組

(每校每組限報名一隊、各組報名未達 4 隊，則取消該組比賽)

九、比賽日期：113 年 11 月 11~15 日。

十、比賽地點：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

十一、比賽制度：預賽採分組循環賽，決賽單淘汰。

十二、比賽規則：中華民國籃球協會審訂之籃球規則。

十三、報名手續：

(一) 日期：自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18 日下午 4 時截止。

(二) 費用：每隊 1500 元，請務必於領隊會議時繳交。

(三) 手續：報名表請用電腦繕打，以下兩份資料請務必以 line 通訊軟體傳給陳政瑜老師收，聯絡電話：03-5342023 #1032。

(1)【報名 word 檔】

(2)【紙本經主管核章後掃描成 PDF 檔】

十四、領隊會議：訂 113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在舊社國小禮儀教室舉行，各校請派員參加，缺席者由主辦單位代為抽籤並服從會議中各項決議，不得異議。

十五、競賽資訊：【報名表】及【賽程表】屆時公佈於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網站及新竹市體育會籃球委員會網站，請自行下載運用。

十六、獎 勵：

- (一) 各組優勝單位由主辦單位頒獎，以資鼓勵。
- (二) 頒獎隊數六隊以上取前四名(第三名並列);五取三、四取二、三取一。
- (三) 承辦有關人員依本府教育專業人員獎勵辦法辦理敘獎。

十七、響應教育部「正向管教，消弭體罰」政策：

依據「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2及第4章規定：

教練（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不得有體罰學生之行為，得採規勸或糾正方式；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之目的，在於增進學生良好行為及習慣，促進學生身心發展及身體自主，激發個人潛能，培養健全人格並導引適性發展。在比賽進行中不得有「當眾處罰學生」之情事，臨場裁判有權取消該職員職權，並令其離開比賽場館。又賽會期間亦不得發生以上情事，若經大會勸阻而未果，或情節嚴重者，取消該職員整個賽會之職權，並酌情通報該校校方及教育主管單位。

十八、附 則：

- (一) 參加單位經費自理。
- (二) 各單位參加隊職員及裁判人員給予公假辦理。
- (三) 比賽開賽時，需有該校教練或球隊職員到場方可比賽。
- (四) 5 年級組附則：
 - (1)限 5 年級(含)以下學生參加，各組不足三隊取消比賽。
 - (2)每一位選手最多上場 3 節，報名時最少必須有 8 位選手。
 - (3)每場比賽採 4 節，每節 6 分鐘。

十九、本規程經主辦單位核准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比賽規則附則

- 一、 比賽得採任何防守方式，籃框高度為 260 公分。
- 二、 每一場比賽分為 4 節，每節 6 分鐘，**決勝節最後 2 分鐘停錶，其餘時間暫停與罰球停錶。**
- 三、 每一節及每一延長賽每隊得請求暫停 1 次（30 秒），暫停時兩隊均可替補球員。球隊可於「停錶死球」時，由替補員向記錄台提出替補請求。
- 四、 六年級組每一位球員最多只能於 2 節比賽中出場，延長賽不受限制。
五年級組每一位球員最多只能於 3 節比賽中出場，延長賽不受限制。
- 五、 球隊犯規次數及罰則：
 - （一）每一隊每節犯規累計達五次（含）以上時，由對隊罰球兩次。
 - （二）控球隊犯規不罰球。
 - （三）延長賽所有的犯規，均視為第四節內的犯規。
- 六、 球員在場上控球後，該隊必須在 30 秒內設法投籃；球員在後場控球時，該隊必須在 10 秒之內使球進入前場。
- 七、 球隊名次之判定：
 - （一）每一場比賽皆須分出勝負，每一延長賽 2 分鐘。
 - （二）若兩隊積分相等時，以對戰勝負關係判定名次。
 - （三）如 3 隊或 3 隊以上積分相等時，以該相關隊比賽之得失分判定名次，如得失分相同，則以總得分判定名次；如總得分相同，則由大會抽籤決定名次。
- 八、 比賽球隊應於表定時間 30 分鐘前向記錄台報到，並提交球員名單。
- 九、 比賽球隊請按照規定穿著指定深淺之球衣，例如 A-B，A 隊在前面，選手席在紀錄台的左側，著淺色球衣。
- 十、 開放三分球及犯規進算加罰。
- 十一、 走步違例規定依據 2018 國際籃球規則，「第 25 條-帶球走」辦理。
- 十二、 其餘依照最新 FIBA 業餘籃球規則。